



证券代码:002658 证券简称:雷迪龙 公告号:2021-011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1月20日,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为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且可以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继续滚动使用不超过6.5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实际为固定收益类的信托产品及其他固定收益类产品等,授权期限为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后一年。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近日,公司在南京银行和宁波银行的合计10,000万元现金管理产品已到期。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继续与南京银行签订《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业务协议书》,进行现金管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1、产品名称: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年第9期06号96天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代码:DW21001120210906
4、认购金额:4,000万元
5、起息日:2021年2月26日
6、到期日:2021年6月2日
7、产品期限:96天
8、挂钩标的:欧元兑人民币汇率
9、产品收益计算:产品收益=投资本金*R*产品期限/360,360天/年。R为产品到期时的实际年化收益率。如果观察日挂钩标的小于观察水平,R为1.50%(预期最低收益率);如果观察日挂钩标的的大于或等于观察水平,R为3.40%(预期最高收益率)。

三、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在南京银行进行的结构性存款属于保本型投资品种,但其收益为浮动收益,受市场利率、汇率、宏观政策、市场流动性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保证本金但不能保证预期收益的风险;

Table with 11 columns: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息日, 到期日, 天数, 挂钩, 是否到期. Lists various financial products and their details.

五、本公告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累计使用3.07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累计使用5.65亿元(含本次)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金额均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符合相关规定。

Table with 11 columns: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息日, 到期日, 天数, 挂钩, 是否到期. Detailed financial data table.

证券代码:002078 证券简称:太阳纸业 公告编号:2021-003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报告所载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财务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Financial performance summary table.

注: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证券代码:601988 证券简称:中国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1-01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3、《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履职尽职监督委员会工作细则(2021年版)》表决情况: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4、《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财务与风险内控监督工作实施办法(2021年版)》表决情况: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证券代码:600340 编号:临 2021-021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公司A股股票收盘价格在2021年2月25日、2021年2月26日连续2个交易日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A股股票收盘价格在2021年2月25日、2021年2月26日连续2个交易日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由于受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环境、信用环境叠加多轮疫情影响,公司流动性出现阶段性紧张,导致出现部分债务未能如期偿还的情况,可能会对公司经营和融资产生一定影响。

2.2021年1月2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公告》,拟筹划以发行A股股份的方式购买润鑫汽车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天津玉汉亮石墨烯储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33.34%股权。

3.2021年2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集中竞价被动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下称“华夏控股”)因金融机构发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及融资融券业务协议中强制处置程序而可能导致被动减持,华夏控股一直在积极筹措资金的同时与相关金融机构进行协商,以尽快解决华夏控股目前的问题。

4.2021年2月23日,公司披露了《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换股进展情况及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因华夏控股非公开发行的可交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自主换股,导致华夏控股持股比例下降1.76%。

5.2021年2月24日,公司披露了《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公司A股股票收盘价格在2021年2月19日、2021年2月22日和2021年2月23日连续3个交易日跌幅偏离度累计超过20%,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该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信息。

6.2021年2月25日,公司披露了《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换股进展情况及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因华夏控股非公开发行的可交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自主换股,以及华夏控股开展的融资融券业务中作为担保品的公司股票被相关金融机构采取强制平仓处置程序,导致控股股东持股比例下降1.38%。

除上述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华夏控股及公司实际控

证券代码:688015 证券简称:交控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1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董监高减持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期间区间届满

Table with 11 columns: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时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比例, 当前减持比例. Share reduction results table.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四)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7日

证券简称:聚隆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7
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2021年2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重大风险提示”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已披露的风险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存在撤销、终止本次交易或对本次交易做出实质性改变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

2021年1月28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本公告。

2021年2月3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创业板问询函[2021]第77号),要求公司对相关问题进行说明。公司于2021年2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2021年2月8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2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重大风险提示”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注:1.上述拟授予股份已回购至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证券账户号:B883249107)。
2.因公司处于可转债转股期,公司股票总股本截至2021年2月18日转股后的股本总额与2020年年报披露的股本总额存在差异。

Table with 3 columns: 证券类别, 变更前数量(股), 变更后数量(股), 变更后数量(股). Share change table.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298 证券简称:中电兴发 编号:2021-010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26日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束龙胜先生的通知,获悉其将其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的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6 columns: 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Share de-pledging details table.

2.股东股份质押计提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束龙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芜湖网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制人王文学先生,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其他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存在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不涉及其他热点敏感事项;公司实际控制人上述可交债被换股,不存在其他股票交易行为,不存在公司董监高买卖股票等其他价格敏感事项。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风险提示
1、公司股票于2021年2月25日、2021年2月26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2、针对公司流动性阶段性紧张导致的部分债务逾期等风险,公司已召开金融债权人委员会(下称“债委会”)第一次会议,在债委会与地方政府的支持与指导下,公司正在加快制定中长期综合解决方案,以化解风险事项并尽快实现公司有序经营,综合解决方案的具体内容具有不确定性。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声明,除已经公开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7日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证券代码:600340 编号:临 2021-020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部分债务未能如期偿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未能如期偿还债务的基本情况
受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环境、信用环境叠加多轮疫情影响,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流动性出现阶段性紧张,近期公司下属子公司新增未能如期偿还本息金额58.17亿元债务情况,包括银行贷款、信托贷款、境外债券等债务形式,未涉及境内债券、债务融资工具等债务。截至目前,公司累计未能如期偿还债务本息合计110.54亿元,目前公司正在与上述逾期及违约的金融机构积极协商展期相关事宜。

二、债务未能如期偿还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公司流动性阶段性紧张导致的债务未能如期偿还,对公司融资产生较大影响;目前,为化解公司债务风险,加快推进公司有形经营,公司正在积极协调各方商讨多种方式解决当前问题。公司也将在地方的大力支持下,在主要股东的积极协助下,加快制定中长期综合化解方案,公司将坚决守住经营底线,积极解决当前问题,落实主体责任,以“不违约、不逃债”为基本前提,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公平公正、分类施策的原则,稳妥化解华夏幸福债务风险,依法维护债权人合法权益。

公司将持续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7日